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con Holdings Limited

偉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3)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益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66.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27.7百萬港元，增幅為約10.7%。
- 毛利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6.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4.3百萬港元，增幅為約21.0%。
- 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5%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7.1%。
-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3.5百萬港元增加約7.9百萬港元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1.4百萬港元。撇開上市開支，截至2018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純利分別為約19.2百萬港元及約21.4百萬港元，增幅為約2.2百萬港元或約11.5%。
- 每股基本盈利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2.7港仙，而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2.3港仙。
- 董事會議決不向股東宣派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偉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相應六個月之比較數字。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進行審閱，有關報告載於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的中期報告。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627,711	566,946
銷售成本		<u>(583,387)</u>	<u>(530,310)</u>
毛利		44,324	36,636
其他收入及收益		3,517	1,553
行政開支		(22,396)	(21,375)
財務成本	5	<u>(144)</u>	<u>(429)</u>
除稅前溢利	6	25,301	16,385
所得稅	7	<u>(3,916)</u>	<u>(2,88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21,385</u>	<u>13,50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		<u>2.7港仙</u>	<u>2.3港仙</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9月30日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93	6,831
使用權資產		6,442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81	3,492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616	10,323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	10	293,725	246,0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276	49,912
抵押存款		31,873	20,513
定期存款		143,462	144,88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508	29,423
流動資產總額		548,844	490,75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11	166,476	118,8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0,250	124,023
計息銀行借款		5,000	10,000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461
租賃負債		3,609	—
應付稅項		10,187	7,793
流動負債總額		315,522	261,172
流動資產淨額		233,322	229,58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1,938	239,906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69	632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598
租賃負債		<u>2,211</u>	<u>-</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080</u>	<u>1,230</u>
資產淨值		<u>248,858</u>	<u>238,676</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	8,000	8,000
儲備		<u>240,858</u>	<u>230,676</u>
總權益		<u>248,858</u>	<u>238,676</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呈報基準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適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附錄16披露規定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綜合基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能透過其參與承擔或享有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權利，並能夠向投資對象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即現有權利可使本集團能於當時指揮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即代表本集團擁有投資對象的控制權。

收購受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已採用合併會計原則入賬。

合併會計方法涉及合併出現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之日期已合併。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乃從控制方角度使用現有賬面值予以進行合併。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包括由最早呈報日期起或自從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的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的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業績。

收購於非同一控制下的附屬公司乃採用收購法入賬。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於相同報告期間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屬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應佔部分，儘管此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負數。所有集團內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交易有關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均於綜合賬目時全面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並無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之所有權益變動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則其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中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已收取代價之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於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之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倘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則須以同一基準確認。

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採納自2019年4月1日起生效之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 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除下文所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編製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無關。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文所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式計及所有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自2019年4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透過採納修改後的追溯調整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照此方式，該準則獲追溯應用，就初步採納的累積影響為於2019年4月1日對保留溢利期初結餘所作的調整，而2018年的比較資料則不獲重列並會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授予權利以代價為交換在某一時期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則該合約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當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擁有指示使用可識別資產的權利時，即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應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當日已確認為租賃的合約。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認為租賃的合約，概未獲重新評估。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僅適用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

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開始或其獲重新評估之時，本集團根據各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組成部分。本集團已採納可行權宜方法，並無劃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的性質

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職員宿舍及車輛訂有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如掃描機及影印機)；及(ii)於開始日期之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反，本集團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為開支。

過渡影響

於2019年4月1日之租賃負債按租賃付款餘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截至2019年4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使用權資產乃按賬面值確認，猶如該準則一直應用，惟本集團於2019年4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除外。所有該等資產於該日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就任何減值作出評估。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其包括先前按融資租賃確認的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之租賃資產1,684,000港元。

本集團於2019年4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已使用以下有選擇性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於租賃期自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當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時，以後見之明確定租賃期；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在首次應用日期排除初始直接成本以計量使用權資產

於2019年4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影響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2,5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u>(1,684)</u>
總資產增加	<u><u>895</u></u>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1,957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減少	<u>(1,059)</u>
總負債增加	<u><u>898</u></u>
保留溢利減少	<u><u>(3)</u></u>

3. 經營分部資料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截至2019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言，向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提供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建築合約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裝修及 維修工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u>516,239</u>	<u>111,472</u>	<u>627,711</u>
分部業績	34,323	10,001	44,324
利息收入			2,371
雜項收入			1,1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18)
折舊(未分配部分)			(2,061)
財務成本			(144)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u>(20,317)</u>
除稅前溢利			25,301
所得稅開支			<u>(3,916)</u>
期內溢利			<u>21,385</u>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276,271	69,377	345,648
未分配			<u>221,812</u>
			<u>567,460</u>
分部負債	251,018	43,397	294,415
未分配			<u>24,187</u>
			<u>318,602</u>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建築合約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裝修及 維修工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u>473,197</u>	<u>93,749</u>	<u>566,946</u>
分部業績	25,726	10,910	36,636
利息收入			1,262
租金收入			6
雜項收入			2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63)
折舊(未分配部分)			(552)
外匯虧損			(1,508)
財務成本			(429)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u>(19,252)</u>
除稅前溢利			16,385
所得稅開支			<u>(2,884)</u>
期內溢利			<u><u>13,501</u></u>

於2019年3月31日

	建築合約 (經審核) 千港元	裝修及 維修工程 (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232,924	64,960	297,884
未分配			<u>203,194</u>
			<u><u>501,078</u></u>
分部負債	212,580	27,253	239,833
未分配			<u>22,569</u>
			<u><u>262,402</u></u>

4.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建築合約	516,239	473,197
裝修及維修工程	111,472	93,749
	<u>627,711</u>	<u>566,946</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收益分類資料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	建築合約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裝修及 維修工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服務類別			
建造服務	516,239	–	516,239
裝修及維修工程	–	111,472	111,472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u>516,239</u>	<u>111,472</u>	<u>627,711</u>
收益確認時間			
一段時間後	516,239	24,724	540,963
某一時間點	–	86,748	86,748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u>516,239</u>	<u>111,472</u>	<u>627,711</u>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	建築合約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裝修及 維修工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服務類別			
建造服務	473,197	–	473,197
裝修及維修工程	–	93,749	93,749
	<u>473,197</u>	<u>93,749</u>	<u>566,946</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u>473,197</u>	<u>93,749</u>	<u>566,946</u>
收益確認時間			
一段時間後	473,197	8,284	481,481
某一時間點	–	85,465	85,465
	<u>473,197</u>	<u>93,749</u>	<u>566,946</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u>473,197</u>	<u>93,749</u>	<u>566,946</u>

5.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35	429
租賃負債利息	109	–
	<u>144</u>	<u>429</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74	55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39	—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40,833	31,018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1,667	1,292
	<u>42,500</u>	<u>32,310</u>
計入合約資產之僱員福利開支	<u>(1,667)</u>	<u>—</u>
	<u>40,833</u>	<u>32,310</u>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1,256	1,8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18	63
外匯差額，淨額	—	1,508
上市開支	—	5,737
	<u>—</u>	<u>5,737</u>

* 計入銷售成本的僱員福利開支為32,634,000港元(2018年：26,791,000港元)。

7.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按稅率16.5%計提撥備，本集團除了一間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之首2,000,000港元，以香港利得稅稅率8.25%徵收，而其餘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以稅率16.5%徵收(2018年：標準稅率16.5%)。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3,679	3,00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24)
遞延款項	237	99
	<hr/>	<hr/>
期內稅項總支出	3,916	2,884

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21,385,000港元(2018年：13,501,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2018年：600,000,000股)計算，假設資本化發行及與本公司上市相關的重組已於2018年4月1日完成。

截至2018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就攤薄事件而言，所呈報的每股基本盈利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乃因本集團於該等期間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9. 股息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重組完成前，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向彼等彼時股東宣派50,000,000港元的中期股息。該等中期股息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支付。於上市後成為本公司股東的投資者無權享有該等中期股息。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1.4港仙，合共金額11,200,000港元，已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宣派及派付。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10.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合約資產	33,858	10,900
應收保留金	80,357	63,583
貿易應收款項	179,510	171,536
	<u>293,725</u>	<u>246,019</u>

貿易應收款項指合約工程的應收款項。管理層一般會按月向客戶提交中期付款申請，當中包含一份管理層估算上一個月所完成的工程估值結算單。接獲中期付款申請後，客戶的建築師或顧問將會核實所完成的工程價值相關估值，並在30天內發出中期付款證書。客戶將會於發出中期付款證書後30天內，按照有關證書中所列經核證的金額(經扣除任何根據合約的保留金後)向本集團作出付款。

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90天內	173,059	169,278
91至180天	5,278	1,493
181至360天	611	172
超過360天	562	593
	<u>179,510</u>	<u>171,536</u>

未被視為個別或集體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逾期但未減值：		
逾期1至3個月	3,909	1,817
逾期4至6個月	1,851	581
逾期7至12個月	395	150
逾期超過1年	562	593
	<u>6,717</u>	<u>3,141</u>
未逾期亦未減值	<u>172,793</u>	<u>168,395</u>
	<u>179,510</u>	<u>171,536</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個月內	104,876	64,424
4至6個月	—	1
超過6個月	18	18
	<u>104,894</u>	<u>64,443</u>
應付保留金	61,582	54,452
	<u>166,476</u>	<u>118,895</u>

應付保留金一般於一至兩年內償付。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不計息。貿易應付款項支付條款列明於相關合約內，信貸期一般為30天。

12. 股本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u>5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u>8,000</u>	<u>8,000</u>

本公司於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期間的股本變動如下：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 股份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2018年3月31日及2018年4月1日	38,000,000	380
法定股本於2019年1月21日增加	<u>4,962,000,000</u>	<u>49,620</u>
於2019年3月31日、2019年4月1日及2019年9月30日	<u>5,00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3月31日及2018年4月1日	100	—*
根據重組發行新股	5	—*
股份資本化發行	599,999,895	6,000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新股	<u>200,000,000</u>	<u>2,000</u>
於2019年3月31日、2019年4月1日及2019年9月30日	<u>800,000,000</u>	<u>8,000</u>

* 少於500港元

一般資料

於2018年3月23日，偉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244-252號東協商業大廈18樓1801-1802室。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2月2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業務回顧

本集團作為香港一間歷史悠久之總承建商，主要從事提供(i)屋宇建造服務及(ii)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裝修及維修工程**」)工程服務。本集團提供屋宇建造服務予私營及公營界別客戶。本集團提供的屋宇建造服務主要包括住宅、商用和工業樓宇等新樓宇的建築工程，而本集團的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包括對現有設施、樓宇各部分及周圍環境的一般維修、保養、改善、翻新、改建及加建。

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手頭上有11宗主要項目，其獲授合約金額為10.0百萬港元或以上，其中包括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獲授的2個新項目。

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實際完工的獲授合約金額為10.0百萬港元或以上的主要項目。

展望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9年2月27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董事認為，成功上市大幅提升了本集團在香港的企業形象，並為本集團提供一個易於接觸的資本平台，讓本集團日後可投標更多合約金額較大的項目。此外，集資自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將為本集團提供所需資金，以開展長期發展計劃及支援本集團增長。

同時，董事相信本集團正面對香港屋宇建造以及裝修及維修工程市場的激烈競爭。客戶對工程評估的認證及認可保持審慎態度，以及直接員工及材料成本持續上升，必定地增加本集團整體的營運風險。

鑒於最近本地經濟不明朗，本集團認為香港屋宇建造以及裝修及維修工程行業於2019年下半年或甚至於2020年，預期繼續挑戰重重。

展望未來，雖然本地經濟情況預料充滿挑戰，但受惠香港政府實施的基建設施發展政策及增加房屋供應支持，董事對香港的屋宇建造以及裝修及維修工程業的前景依然審慎樂觀。

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管理現有核心業務，並會密切關注本集團項目的進度。

分部資料

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為(i)屋宇建造服務及(ii)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總收益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566.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627.7百萬港元，增幅約60.8百萬港元或約10.7%。

屋宇建造服務

屋宇建造服務所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473.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516.2百萬港元，增幅約43.0百萬港元或約9.1%，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開展一個大型項目。

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

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所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93.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11.5百萬港元，升幅約17.8百萬港元或約19.0%，收益增長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在建項目取得重大進展。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分包成本、材料成本、直接員工成本及地盤間接開支。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530.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583.4百萬港元，增幅約53.1百萬港元或約10.0%。升幅歸因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分包成本、直接員工成本及地盤間接開支上升，而該上升被材料成本下跌部分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6.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44.3百萬港元。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毛利率分別約6.5%及7.1%。與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相比，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毛利率上升約0.6%。

屋宇建造服務

屋宇建造服務所得毛利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4.3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5.7百萬港元增加約8.6百萬港元。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5.4%上升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6.6%，主要歸因於有相對較高毛利率並且佔大部分收益的工業大廈發展項目所貢獻。

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

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所得毛利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0.0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0.9百萬港元下跌約0.9百萬港元。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1.6%下跌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9.0%，主要歸因於一項因氣體及電力安裝分包成本增加而有相對較低毛利率並且佔大部分收益的大型項目所貢獻。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5百萬港元，增幅約1.9百萬港元。增幅主要由於(i)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及來自(ii)保險公司對僱員的賠償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1.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2.4百萬港元，增幅約1.0百萬港元或約4.7%。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自上市後的專業費用及其他營運費用；(ii)員工成本；及(iii)折舊成本增加，部分增加被一次性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所抵銷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429,000港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44,000港元，減幅約285,000港元或約66.4%。減少的主要原因為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減少。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9百萬港元，增幅約1.0百萬港元或約34.5%。增加主要歸因於屋宇建造服務產生的溢利增加，其由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產生的溢利及不可扣稅之上市開支的減少部分抵銷。

純利及經調整純利

由於上文所述原因，本集團溢利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3.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1.4百萬港元，增幅約7.9百萬港元或約58.5%。撇開截至2018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分別約5.7百萬港元及無的上市開支，本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經調整純利約19.2百萬港元，而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經調整純利約21.4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約2.2百萬港元或約11.5%。截至2018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經調整純利率(不包括上市開支)分別約3.4%及3.4%。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主要通過股東出資、銀行借款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提供資金。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約203.8百萬港元(於2019年3月31日：約194.8百萬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定義為銀行借款、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及租賃負債的總額除以總權益)約4.3%(於2019年3月31日：約4.6%)。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約1.7倍(於2019年3月31日：約1.9倍)。

本集團目前可獲得的財務資源包括銀行借款及所得款項淨額，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未來需求。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2月27日成功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資本結構自此並無變動。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乃按銀行借款、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及租賃負債的總額除以本集團總權益)約4.3%(於2019年3月31日：約4.6%)。

資本承擔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就租賃物業裝修及購買電腦硬件及軟件分別作出資本承擔約648,000港元(於2019年3月31日：無)及無(於2019年3月31日：約1.3百萬港元)，雖已訂約但尚未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作出撥備。

或然負債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就本集團附屬公司相關履約保證金向若干銀行提供無限抵押，該等保證金總額約為85.2百萬港元(於2019年3月31日：約24.9百萬港元)。若干該等獲授履約保證金於2019年9月30日由約16.4百萬港元(於2019年3月31日：約5.0百萬港元)之定期存款作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共有205名全職僱員及2名非全職僱員（於2018年9月30日：165名全職僱員及1名非全職僱員）。本集團已制定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以參考各人的表現、資格、優點、責任、市況等因素釐定個別薪酬。薪酬待遇通常會定期檢討。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年假、本公司於2019年1月21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產生的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42.5百萬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2.3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2019年2月27日於聯交所成功上市。扣除相關包銷佣金及上市開支的所得款項淨額約93.5百萬港元將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動用。

由上市日期至2019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應用如下：

	計劃由 上市日期至 2019年 9月30日 計劃 所得款項 總額用途 百萬港元	實際由 上市日期至 2019年 9月30日 所得款項 用途 百萬港元	所得 款項淨額 剩餘結餘 百萬港元
加強我們於香港承接更多屋宇建造以及裝修 及維修工程項目的能力	66.7	30.8	35.9
加強人力	14.4	2.7	13.1
辦公室升級及翻新	3.6	1.3	2.3
研發創新工程及技術	2.9	2.7	0.7
一般營運資金	5.9	3.9	2.0
	<u>93.5</u>	<u>41.4</u>	<u>54.0</u>

自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9月30日止，本集團尚未按計劃將所得款項用於加強人力及研發創新工程以及技術。上述延遲使用所得款項乃由於難以就職位僱用適合人選以及本集團技術創新發展延誤所致。本集團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資料，將繼續應用所得款項淨額。

債務及資產抵押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及租賃負債)約10.8百萬港元(於2019年3月31日：約11.1百萬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銀行融資由(i)本集團抵押銀行存款；及(ii)本集團履行的公司擔保抵押。

借款以港元計值，借款利息主要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而本集團持續及謹慎地持續關注及監察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及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面對的外匯風險極低。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微不足道，所以本集團目前無須安排任何外幣對沖政策。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予股東。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1月21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屆滿、註銷或失效。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9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自刊發之前的年度報告起，本集團的狀況及業務概無重大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上市證券。

其他事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披露之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所載的比較資料以及相關說明附註並未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審閱。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實現並維持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因董事會深明穩健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取得長遠及持續的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以強調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為原則。董事會承諾持續檢討並加強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最佳利益。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除下文披露有關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者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曾家葉先生（「**曾家葉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本集團的營運性質及規模以及曾家葉先生對我們營運所在的行業有深入認識及經驗，加上彼熟悉本集團營運，董事會認為，曾家葉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對本集團及股東整體而言乃最為有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於2019年1月21日成立，其權力及職責以書面形式於職權範圍內明確訂明。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a)與本公司核數師保持合作；(b)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c)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d)監督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全文可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wecon.com.hk 查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施國榮先生(主席)、劉志強博士及陳添耀先生。審核委員會之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

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wecon.com.hk 登載。本公司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偉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曾家葉

香港，2019年1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曾家葉先生(主席)、曾梓謙先生及曾梓傑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添耀先生、劉志強博士及施國榮先生。